文法学院党委第17期发展对象的公示

根据我校发展对象公示制的有关规定，经文法学院各党支部提名和文法学院党委预审，同意确定李瑞瑞、付佳慧等54名同志为发展对象，公示如下:

**学生：**

李瑞瑞 付佳慧 袁梦窈 段美娜 陈盼盼 代永娜 王嘉欣

高孟帆 杜丽娜 郜 佳 任 诚 袁振昆 杨瑞宾 朱永政

郭庆雪 付宣淳 李晨阳 张 楠 孟佳慧 王帅栋 魏子怡

周美菊 邱 驰 刘晓琳 王书帆 董淑迪 吴春燕 杨文萍

袁艺涵 刘艺萍 褚鹏飞 秦笑雨 宋萌萌 刘诗藩 张瑞瑞

陈 红 李 阳 甄 翔 王 航 盛玉苗 邵 宇 王焱淼

肖龙祥 蒋园园 吴佳雪 马格格 李先茹 焦 月 汤雪颖

张俊飞 许 冰

**教师：**

刘凡义、朱怡君、马晓晶

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，2023年5月8日—2023年5月12日。

如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方式或直接向文法学院党委办公室反映。

地点：教学楼一号209办公室

电话：0371-62436131

邮箱：wfxybgyx@163.com

 中共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

 文法学院委员会

 2023年5月8日